

雷电击断万伏高压线

幸未造成人员伤亡，周边居民区未大面积停电

本报6月8日热线消息(记者 赵波) 8日上午10点37分,随着一阵电闪雷鸣,位于劲松三路与银川路路口的一根1万伏高压线被雷电击断,断了的高压线两端像火球一样落在距离工棚不到3米远的地上,所幸没有造成人员伤亡。

记者闻讯赶到位于劲松三路8号的工地时,青岛供电公司的工作人员已经赶到了现场,由于没有设

备,他们只能等另一辆救援车前来支援。记者看到,断了的高压线有手指粗细,断裂处已经烧焦,露出了铜线。断裂的高压线紧紧“吸”住地面,强大的电流把落点周围直径半米范围内的土壤烤干。供电公司的工作人员说,现在已经断电,否则行人走到附近就会被电流产生的磁场“吸”住。

记者看到,高压线位于工地门

口,距离门口的工棚不到3米远。工棚内的工人王师傅告诉记者,事发时正在下雨,他们四个工友在屋里聊天,忽然看见窗外一个火球掉在地上,还发出“啪”的一声巨响。“我当时都看呆了,一根高压线被雷劈断了不说,还冒着火掉了下来。”王师傅说,高压线断了,屋内的电接着也断了。他们跑出工棚一看,高压线落地点离着他们工棚不到3米远。

“当时我正在门口值班,一声巨响,屋里就没电了,连马路上的信号灯都没电了。”在工地附近一家公司上班的工人田师傅告诉记者,事发时正好10点37分,一声巨响之后,高压线断了,断成两截的地方还冒着火球,情形非常可怕,吓得他和工友赶紧拨打报警电话,“也不知道房间内的电器被雷击坏了没。”田师傅担心地说。

“下面工棚里都是人,万一落在

上面后果不堪设想。”青岛市供电公司负责维修的曹先生告诉记者,这根高压线有1万伏的高压,断裂成了三部分。由于还有另一套线路供电,这条高压线断裂没有造成周边居民住宅大面积停电的现象,只是周围的工地和车行断电了。下午两点,供电公司的工作人员已经将线路修复。

(奖励线索提供者张先生30元)



练技能 保供电

8日,在永吉路附近一广场上,青岛热电集团公司的工人师傅们在进行暖气片、管道等组装检修专业技能比拼。据介绍,为迎接夏季用电高峰的到来,青岛热电集团公司组织一线工作人员加强技能培训,确保供电顺畅。本报记者 张晓鹏 摄影报道

花了20元 买到假保单

售卖假航意险保单将被查

本报6月8日讯(通讯员 袁本刚 记者 姜萌) 购机票时花20元买意外伤害险,拿到的却是假保单。8日,记者从青岛市保监局获悉,岛城部分航空售票网点、旅行社在销售机票时搭售类似意外伤害险的保险单,经核实为假保单。保监局提醒,市民一旦发现可向有关部门举报。

8日,记者从青岛市保监局获悉,近期不少市民反映,岛城部分航空售票网点、旅行社在销售机票时,搭配销售标注有“快乐行行天下”字样的《交通工具意外保障综合服务信息单》和标注有“天亿龙辉”字样的《交通工具意外伤害综合服务告知单》。售价为20元,保障的范围与航空意外伤害险相似。经市工商局与市保监局联合查处,这些保单全部是假保单。

据保监局的工作人员介绍,此类单据并非保险公司印制,保险单上所印制的相关保险公司也没有承保相应的险种,所以,此类单据不能提供有效的航空意外伤害险。

“其实,消费者鉴别真假保单的方法很简单。”他提醒消费者,购买航意险产品前,首先要确认销售机构是否具有青岛保监局颁发的经营保险中介业务许可证;购买航空意外伤害险产品后,要凭借购买时提供的姓名和身份证,拨打保险公司统一的客服电话或登录保险公司的保单验证网,核实保单真伪。

据了解,凡销售或参与销售假保单的航空售票网点及有关单位,除了立即停止销售该保单外,还要以书面的形式将销售情况报告给保监局或工商局。届时,两局将对各航空售票网点的保险代理行为加强监管,采取有针对性的检查措施,对涉嫌销售假冒航意险保单的单位,将进行严肃查处,并予以曝光。

住在小旅馆 专偷马大哈

80后男子屡伸贼手获刑3年

本报6月8日讯(通讯员 梁佳 记者 赵壁) 来青打工的马某利用小旅馆内有住客大意没关门的机会,接连在多家住宿的小旅馆内闯空门,偷盗钱包、笔记本电脑等财物。近日,马某因犯盗窃罪被法院判刑3年。

1980年出生的男子马某从2010年3月份开始来青打工,但一直没有固定工作。马某临时住在四方区一家小旅馆内。2010年9月17日晚上8点左右,马某在旅馆走廊上蹑手蹑脚,看到有个房间的门没关,里面没人。进了房间后发现床上有一台笔记本电脑,一个数码相机和一个钱包。马某顿生歹念,将钱包内的1500元现金拿出来放进裤子口袋后,拎起笔记本电脑和数码相机就跑回了自己的房间。随后马某打车到李沧销赃,得到赃款2200元。

马某尝到了盗窃的甜头后变本加厉,住到别家旅馆里伺机作案。一个多月后,马某在李沧区书院路某旅馆内住宿,又故伎重施,从一间开着门的房间里盗得内有4000元人民币的钱包。警方通过网上布控查知,马某流窜到四方的某家旅馆登记,便立即前往,将在附近的网吧内上网的马某当场抓获。

近日四方区检察院以盗窃罪对马某提起公诉,经过法院开庭审理后,马某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15000元。

私有房回迁后咋变经适房?

四方一小区650户居民遭遇房屋性质“被改变”

本报6月8日讯(记者 苑菲菲) 原来的房子明明是私有性质,回迁后的房子也是按照商品房价格付的款,但房产证上却成了经适房。居民想将房子过户,还要多交十多万的土地收益金,这让四方区瑞丰嘉苑小区的650户业主很无奈。8日,记者对此进行了调查。

家住四方区瑞丰嘉苑小区的居民们近日一直为房子的性质发愁。小区原本是四方机厂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方机厂)的职工宿舍,后职工们买下房子并办理了个人房产证。2006年8月,原宿舍区拆迁并由公司负责开发建设。虽然他们2008年12月就已经陆续回

迁,但直到今年5月5日,四方机厂才贴出通知让居民办理房产证。

“我们以前的房产证上房屋性质都写着私有,回迁的时候,也是按照每平方米4280元起的正常商品房价格付的钱,可现在房子却成了经适房。”8日,居民张女士拿着房产证对记者说,起初居民们虽然看到房屋性质改变,可谁都没有在意。直到小区里的老人把房子过户给子女时才知道,经适房过户还得按规定多交十多万的土地收益金。

居民王女士说,小区里共有1100多户居民,其中有650户是回迁户,得知这一情况后,他们联合起来多次找过开发

商和房产部门,但却一直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居民们认为,房子原来是私有性质,他们也承担了小区的基础设施建设费,房产证理应是拆迁返迁性质的普通住房,而不是经济适用房。

四方机厂宿舍改造办公室的工作人员说,房产证性质问题得向市国土部门。而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的工作人员解释说,瑞丰嘉苑小区从申报、立项、建设等环节一直是按照经适房来的,最后制证也只能是按照经适房来办。“现在居民要求改变房产性质,我们需要调查,也得和建设单位及其他部门沟通才行,5个工作日,会给居民答复。”

车费起纠纷的哥刺伤乘客

乘客称司机绕路又刺人,司机说是自卫

本报6月8日热线消息(记者 赵波) 7日晚上6点40分左右,小张(化名)从李村打车到海信立交桥附近后,因怀疑司机绕路,小张就车费用问题与司机发生纠纷。纠纷中司机用车上剪出租车票的剪刀将乘客刺伤。

目击者李先生告诉记者,7日晚上6点40分左右,东西快速路下桥口与延安三路交汇处附近,一辆出租车停在路边,周围聚集了很多市民,警方也赶到现场。车上副驾驶座位上的男青年嘴部和胳膊正在流血,有血滴到了车座上。出租车司机下车后一直向警方解释,但不久被警方带走。乘客随后到海慈医院就诊。

8日上午,记者赶到海慈医院时,小张已经离开医院。记者联系到小张,他告诉记者,他下班后经常从李

村北方国贸打车到海信立交桥,平时都是30多元车费,这次计价器上却显示40多元,比平时整整多了十几元钱。

“这次走的路没堵车,但是我不熟悉。”小张说,他觉得司机可能故意绕路了,于是两人吵了起来。他想打电话投诉司机,但是司机拿出一把十几厘米长的剪刀,朝着他的头部挥了过来,他躲了一下没躲开,被刺在了嘴上,挡剪刀的胳膊也被划伤。记者从海慈医院了解到,小张嘴巴下部有撕裂伤,胳膊也有划伤,目前已经缝合。

“当时车费只有37元,不是乘客说的40多元接近50元,乘客用拳头对我头部一顿狂打,没办法我才拿起平时剪出租车票的剪刀挥了两下。”对于乘客的说法,出租车司机姜先生则

不认同,他完全是按照乘客要求的路线跑的,路线是海尔路、株洲路、深圳路、合肥路、劲松一路、福州路、快速路,全程18公里,中间没有堵车。乘客抵达目的地后不给钱,并且先动手击打他的头部,无奈之下他拿起剪刀自卫。目前他已经到运管部门,从计价器中调取了当时的公里数和车费。

记者联系该出租车所在公司的负责人得知,司机现年40岁,是一名夜班司机,自2005年从事出租车职业以来从没有接到过投诉,他的同事也反映他很老实。该负责人说,出租车司机伤人是不对的,不论孰是孰非他们都将从严处罚该驾驶员。目前警方已经介入调查。

(奖励线索提供者李先生50元)